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8万块水泥瓦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立祥	联系人	王立祥		
通讯地址	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				
联系电话	13930260686	传真		邮政编码	073000
建设地点	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村南280米处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水泥制品制造 C-3021	
占地面积(平方米)	866		绿化面积(平方米)	100	
总投资(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十三五”期间，国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大力推进节能、节水、节电、节材型产品，新型建材行业快速发展，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结合国家政策和市场调研，提出新建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项目土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定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相关证明（见附件）。本项目建设一条新型环保水泥瓦生产流水线，年产42万块水泥瓦，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且不在《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之列，该项目已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编号：定行审项目[2019]39号。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1 石灰和石膏制造、石材加工、人造石制造、砖瓦制造中砖瓦制造，该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2019

年10月委托河北博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人员赴现场进行了环境现状调查和收集资料等项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有关要求,编制了《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8万块水泥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在本次评价工作中,曾得到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及建设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8万块水泥瓦项目

(2) 建设单位: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村南280米处,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38°30'41.79",东经114°52'20.91";项目东侧为乡村路,南侧为乡村路,西侧为空地,北侧为空地,东南侧为自行车维修店,东北侧为废品回收站。

周边环境敏感点:项目东距大杨庄村310m,北距杨庄村280m,西距内化村680m,西距内化村中心小学村410m,西距内化村散户400m。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见附图2。

(5) 占地面积及土地性质:项目占地面积866平方米,不属于双违企业,该项目建设符合定州市开元镇用地发展规划,定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项目证明(见附件)。

(6)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0%。

(7) 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本项目建设一条水泥瓦生产线,年产48万块水泥标砖。

(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为10人,项目年工作日为220天,工作制度为白班工作制,工作时间10小时。

(9) 建设内容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其中,主体工程主要建设1座封闭式生产车间,内置1套水泥瓦生产系统;辅助工程主要建设办公室、原料储罐区和1座封闭式原料库;公用工程供电设施由开元镇供电所提供,供水设施厂区自建取水井;由于项目职工来自周边农村,厂区不设食堂和浴室等设施。本项目总建筑面积490m²。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1。

表 1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组成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结构	备注
1	主体工程	封闭式生产车间	330	钢结构	内设 1 套水泥瓦生产系统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00	钢结构	职工办公区
		封闭式原料库	60	钢结构	原料区
3	公用工程	供电	供电由定州市开元镇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供水	厂区自备水井		
		供热	办公取暖采用空调		
4	环保工程	废气	水泥储罐采用专用密闭储罐、搅拌机进料口设罩棚，储罐罐顶呼吸口及搅拌机进料口废气经管道引至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外排；原料储存于密闭车间，装卸时洒水抑尘；配料仓上料时喷水抑尘；厂区道路定期清扫、洒水，运输车辆加盖苫布		
		废水	生活盥洗废水经污水一体化治理设备治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治理措施		
		固废	废渣料、除尘灰全部综合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合计		490		

(10)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按照有利于生产，便于管理，运输短捷，人流物流通畅的原则进行布局。主要分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生产区位于厂区西部，生产区的北部为生产车间，内建设 1 套水泥瓦生产系统，生产区南侧为原料库；水泥储罐位于生产区北侧；办公生活区位于厂区的东北部，靠近厂区大门处。

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3。

三、生产与辅助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2。

表 2 生产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位
1	配料机	1200	台	1
2	搅拌机	500	台	1
3	铲车		辆	2
4	水泥储罐	100t	座	1
5	自动压力机		台	1
6	搅拌加定量机一体		台	1
7	全自动压力机		台	1
8	污水一体化治理设备		套	1

四、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消耗量	单位	来源
1	水泥	7218	t/a	外购
2	砂石	7215	t/a	外购

五、公用工程

(1) 给水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18.66\text{m}^3/\text{d}$ ($4105.2\text{m}^3/\text{a}$)，其中搅拌用水 $17.06\text{m}^3/\text{d}$ ($3752.58\text{m}^3/\text{a}$)、水泥瓦养护用水 $1.0\text{m}^3/\text{d}$ ($220\text{m}^3/\text{a}$) 和机械清洗用水 $0.20\text{m}^3/\text{d}$ ($44\text{m}^3/\text{a}$)；生活用水按 $40\text{L}/\text{人}$ 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0.40\text{m}^3/\text{d}$ ($88\text{m}^3/\text{a}$)。厂区自建取水井，可以满足本项目用水需要。

(2) 排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废水源于水泥瓦养护用水、机械设备清洗和生活污水。水泥瓦养护废水全部蒸发，机械清洗废水洒落地面自然蒸发，不外排。由于项目职工来自周边农村，厂区不设食堂和浴室等设施，厕所采用旱厕所，因此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等生活废水，废水排污系数以 80% 计，生活废水产生量 $0.32\text{m}^3/\text{d}$ ($70.4\text{m}^3/\text{a}$)，生活废水经污水一体化治理设施治理达标后，中水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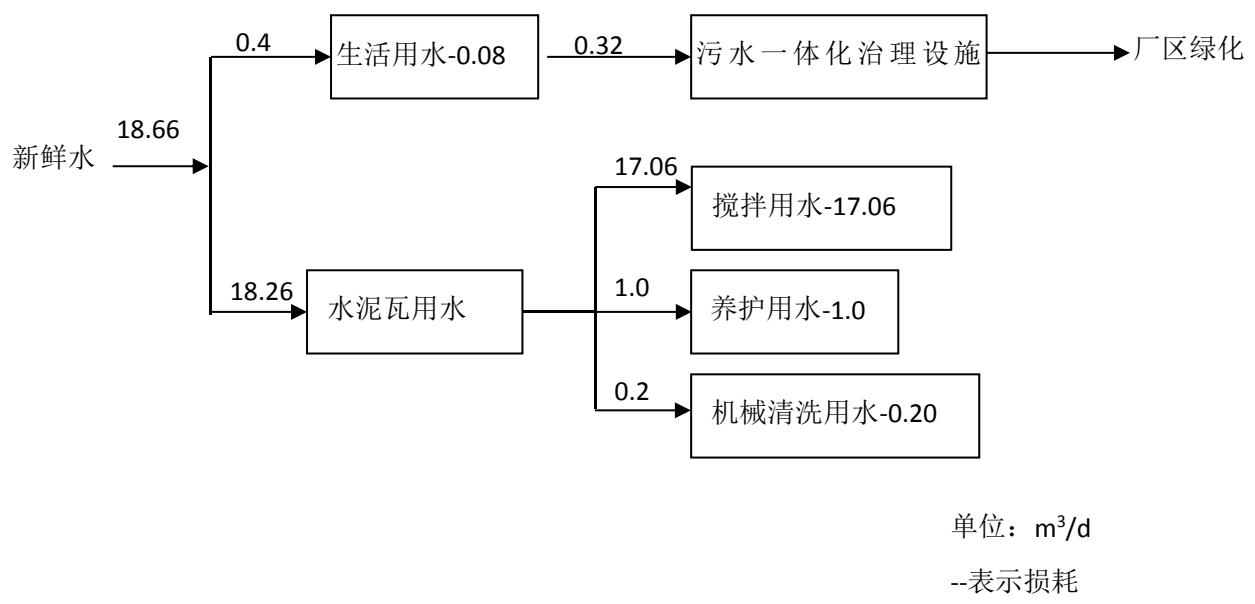


图 1 建设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3/d

(3) 供热

本项目冬季不生产, 不设燃煤锅炉房, 办公取暖采用空调。

(4)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电源引自定州市开元镇供电管网, 全厂年总用电量为 10 万 kWh, 能够满足用电需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无原有污染及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定州市位于华北平原中部，河北省中部，保定市最南端。南距省会石家庄 48km，北距保定市 68km，距首都北京 208km，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是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定州市东邻安国，西接曲阳，北与望都、唐县毗邻，南与新乐、无极、深泽接壤。地理坐标在北纬 $38^{\circ}14' \sim 38^{\circ}40'$ 东经 $114^{\circ}48' \sim 115^{\circ}15'$ 之间。南北纵跨 48km，东西横跨 40km。

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村南 280m 处，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 $38^{\circ}30'41.79''$ ，东经 $114^{\circ}52'20.91''$ ；项目东侧为乡村路，南侧为乡村路，西侧为空地，北侧为空地，东南侧为自行车维修店，东北侧为废品回收站。

周边环境敏感点：项目东距大杨庄村 310m，北距杨庄村 2800m，西距内化村 680m，西距内化村中心小学村 410m，西距内化村散户 400m。

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2）地形地貌

定州市地处海河流域的冀中平原，由太行山东麓洪积、冲洪积堆积而成。定州市地势平坦，全是自西北向东南微微倾斜。境内有少数沙丘、土丘，还有河畔低洼地。西北地面海拔高度 61.4-71.4m，东南地面高程 33.2-36.7m，全市平均海拔高程 43.6m，地面坡降 1.4~0.7‰。

项目占地地势平坦，适合构筑物建设。

（3）气候

定州市属温带—暖温带半湿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半湿润暖湿气候区。四季分明，冬季寒冷、干燥、少雪，春季多干热风，夏季高温、高湿、降水集中，秋季秋高气爽；年均日照 2611.9 小时；多年平均气温 12.4°C ，年际间气温差异不大，7 月温度最高，月平均气温为 26.5°C ，1 月气温最低，月平均气温 -3.9°C 。冬季干旱少降水，夏季炎热多雨，年内降水变化为一峰一谷型；历年平均降水量为 503.2mm；累年年均绝对湿度为 11.3HP；累年年均蒸发量为 1910.4mm；无霜期平均为 190 天。

全年风向以东北风频率最大，南风次之，累年年平均风速为 2m/s。春季平均风速最大，

夏秋两季风速最小。六级以上大风多发生在春季，夏季则多雷雨大风。极端最大平均风速为22m/s，风向西北，出现在1968年12月1日。

定州市多年气候统计结果见表4。

表4 定州市多年气象要素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值
多年平均气温	℃	13.1
极端最高气温	℃	41
极端最低气温	℃	-18.2
多年平均气压	Hpa	1010.2
多年平均降雨量	Mm	481.79
多年最大降雨量	Mm	779.6
多年最小降雨量	Mm	291.9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	63.0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634.38
多年平均日照时数	H	2417.4
多年平均风速	m/s	2.0
多年最大风速	m/s	22

(4) 地表水

定州市境内河流均为过境河流，属海河流域大清河系，其作用以防洪排涝为主，流经河流主要有沙河、唐河、孟良河、小清河。境内河流多数发源于山西省，顺地形走向，经本市东流汇入大清河。另有黑龙泉、马刨泉等自流泉水，形成较好的水利条件。

①沙河：发源于山西省繁峙县东北65km的弧山，自发源地流向东南，穿越长城、铁岭口，经阜平县、曲阳县、行唐县，再经新乐县小吴村，从大吴村进入本市，向东南穿行本市南部，至南大定村出境入安国市。在安国市三岔口汇慈河、木道河、孟良河，下称潴龙河。东北经博、蠡、高、安四县入白洋淀。

沙河在定州市段主河道长26.4km，南支河道长15.2km，主支河道两段共长41.6km。沙河属季节性河流。

②孟良河：发源于曲阳县西北孔山的曲道溪。自西向东横穿市境，经堡自瞳、大杨庄、韩家洼、纸房头、东朱谷、石板、号头庄、刘良庄、佛店等13个乡，在本市西柴里村流入安国市界，在安国市三岔口与沙河交汇称潴龙河。

孟良河在定州市境河长38km，流域面积165km²。孟良河为季节性河流，平时干涸无水，

汛期常因暴雨成灾。

③唐河：发源于山西省浑源县的翠屏山，在定州市境内长 42.6km，流域面积 302.5km²，占地 4.3 万亩。京广铁路以西最大河宽 2500m，最小河宽 300m，河道宽浅多沙，过水深度 1.6~2.0m，京广铁路以东平均河宽 160m，河道深度 2~4m。唐河也是季节性河流。

④小清河：是定州历史上形成的一条自然河道，原来干涸无水。定州市铁东污水处理厂（定州中诚水务有限公司）投入运营以后，小清河成为其达标出水的接纳河道。

（5）水文地质

①地下水

根据《保定市第二次水资源评价报告》，定州市全市浅层地下水可开采量为 19141 万 m³/a，地下水资源量为 15509.92 万 m³/a；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为 11104 万 m³，为主要补给项；河道渗漏量为 3540 万 m³；侧向流入量为 1661 万 m³；渠系渗漏量为 752 万 m³；灌渠田间入渗量为 113 万 m³；井灌回归量为 3392 万 m³，越流流出量为 393 万 m³，侧向流出量为 1029 万 m³。

项目所在区域位于太行山山前断层东侧，有数百米第三系、第四系覆盖层，处于唐河冲洪积扇的中上游地段，第四系上部普遍有一层埋深 30~50 米左右的粗砂、卵砾石层。当地农林供水井成井深度多在 40~50 米左右，能满足使用，区域静水位 18~19 米左右，该区水文地质条件较好，属强富水区。

定州市第四系地表水类型属松散岩类孔隙水。目前以开采浅层地下水为主，根据本区的水文地质剖面图，本区 110~140 以下为深层含水组。

浅层含水层属潜水~微承压水。底板埋深 110~140m，自西北向东南逐渐加大。底部相对隔水层为粉质粘土和粉土，厚度一般 15~25m。浅层含水组分上下两段，上段含水层岩性以粗砂为主，下段含水层多为粘性土与砂砾石互层，是该地次级含水层，含水层厚度一般 30~70m，含水层层数 4~7 层。自西北向东南富水性逐渐由强变弱，西部单位涌水量可达 45m³/h.m，东部单位涌水量也在 20m³/h.m 以上。补给主要来源为大气降水入渗，地下水的径流条件较好，地下水流向沿唐河冲积扇轴部由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 1.43‰~0.5‰。

深层含水组属承压水。根据含水介质的空间分布及当地目前地下水的开采现状，将含水

组分为上、下两段。上段底板为 Q2 底界，埋深 290~360m。含水层岩性以中砂为主，300m 以下砂层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一般 110~120m。受唐河和沙河冲积扇的影响，单位涌水量相对较大，为 40~50m³/h.m。下段底板为 Q1 底界，埋深 500~580m。含水层以中砂、粗砂为主，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 90~110m。深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为侧向径流，排泄方式以侧向径流排泄为主，人工开采为辅。深层地下水自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 1.67~0.75‰，西部水力坡度大于东部。

②工程地质

该区地质构造为第四纪冲积层，主要为松散的沉积物。自下而上岩性垂直变化，表层以粘质砂土夹薄层细砂为主，向下为亚粘土、细、中粗砂、砾石交互沉积，具有较好的富水性。

本项目厂区出露地层为第四系洪冲积物，地形平坦开阔，地层结构基本一致，工程地质条件较好，构造相对稳定，场址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处于建筑抗震的有利地段。

（6）土壤、植被

定州市土地肥沃，主要土壤类型共有褐土和潮土两个土类，42 个土种，质地多为沙壤土和轻壤土。

定州市的植物资源主要为人工种植的农作物和林果。农作物类的有冬小麦、玉米、谷子、红薯、马铃薯、绿豆、大豆、红小豆、荞麦、高粱、棉花、花生、芝麻和各种蔬菜瓜果等。常见的林果类树种有榆、槐、杨、桐、椿、柳、枣树、梨、苹果、桃、杏、沙果、柿子等。2008 年统计数据全市市域森林覆盖率达 22.8%。

建设项目附件无自然保护区，无珍稀濒危保护动植物分布。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行政区划与人口分布

定州市辖三个城区办事处、19 镇、3 乡，市域面积 1274 平方公里，2012 年底定州市域总户籍人口为 117.7 万人。2012 年市域城镇化水平约为 35.07%。定州市城区现状人口为 20.2 万人，用地 25.2 平方公里。

（2）工农业生产

定州市农业基础雄厚。全市农田面积 126 万亩，基础设施完善，生产条件优越，是国家确定的小麦、棉花、花生、草莓、蔬菜、瘦肉型猪、速生丰产林七大商品基地。粮食、油料进入全国百强，蔬菜成为特色产业，年产粮食 73.3 万吨，油料 61.6 万吨，水果 13 万吨，蔬菜 132 万吨，猪出栏 80 万头。肉牛、花生、脱水蔬菜、腌渍菜等十多种农副产品和加工产品畅销国际市场。

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全市工业形成了机械、医药、纺织、建材、食品、化工六大支柱产业。胜利汽车、乐凯不锈钢、柠檬酸、健身球、武术刀剑等 45 种产品销往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胜利客车、开元铸造厂、建华药用玻璃厂等几家军工大型企业在定州落户。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形成了铸造轧钢、钢网编织、体育用品、纺织加工等十大优势行业，九个工业小区初具规模。

第三产业快速增长，内部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市共有各类市场 93 处，其中专业市场 24 处，年成交额超亿元市场 7 个，全市市场交易额 30 亿元，全市共有市属流通企业 138 家，从业人员 7435 人，销售收入 77469 万元，为构筑定州新的产业优势奠定基础。

（3）交通运输

定州位于京津之翼、保石之间，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珠高速公路纵观南北，朔黄铁路横贯东西，市区距北京 185 公里，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已成为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4）文化卫生

定州市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2012 年，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340 所，其中普通中学 69 所，小学 261 所，中等专业学校 2 所，技校 1 所，职业中学 6 所。

全市各种医疗机构 56 所，共有病床 1342 张，编制床位 1167 张，标准床位 1075 张。全市各类卫生技术人员 2043 人，其中执业医师 529 人，执业助理医师 286 人，注册护士 279 人。其他技术人员 40 人。

（5）文物古迹

定州市名胜古迹丰富，市内文物保护单位有孔庙、考棚、开元寺塔、慕容陵、东坡槐、白果树等 8 处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均位于定州市城区内。

本项目厂址附件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革命历史古迹等环境敏感点分布。

（6）土地资源

定州市土地总面积为 128370.74 公顷，其中农用地 97693.02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76.1%，建设用地 24403.08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19.01%，未利用地 6274.64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4.89%。在农用地中，农田 86564.02 公顷、园地 1422.48 公顷、林地 5891.4 公顷。建设用地中，城乡建设用地 21780.97 公顷，交通水利用地 1780.87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 841.24 公顷。未利用地中，水域 2633.07 公顷，滩涂 1490.06 公顷，自然保留地 2151.51 公顷。全市土地类型及所占面积情况见表 5。

表 5 定州市土地类型一览表

土地类型	农田	园地	林地	城乡建设用地	交通水利用地	其他建设用地	水域	滩涂	自然保留地	合计
所占面积 (hm ²)	86564.02	1422.48	5891.49	21780.97	1780.87	841.24	2633.07	1490.06	2151.51	128370.74
所占比例	67.43%	1.11%	4.59%	16.97%	1.39%	0.65%	2.05%	1.16%	1.68%	100%

项目总占地面积 866 平方米，该项目建设符合开元镇乡镇企业用地发展规划，且不属于双违企业，定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项目占地证明。（见附件）。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环境空气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依据下表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8 年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项目区域空气质量达标判定中相关数据进行判定。

表 6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分项	总体
SO ₂	年平均浓度	28	60	0.467	达标	不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53	40	1.32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133	70	1.9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70	35	2.0	不达标	
CO	第 95 位百分位日平均浓度	3200	4000	0.8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 8h 平均浓度	168	160	1.05	不达标	

经与标准值进行对比可知，SO₂、O₃ 达标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1 二级标准要及修改单要求，PM_{2.5}、PM₁₀、NO₂、O₃ 污染物均不达标。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2）地下水环境

评价区域地下水水质良好，pH、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氨氮、亚硝酸盐、硫酸盐等监测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4）土壤环境

项目所在地土壤环境满足《土地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总体上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区域环境现有功能，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厂址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及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本次评价的主要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7、8。

表 7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N	E					
杨庄屯村	38.516609	114.879699	居民	环境空气	区域环境空气为二类功能区	E	280m
大杨庄村	38.509423	114.884076	居民			N	310m
内化村	38.513990	114.866610	居民			W	680m
内化村散户村	38.511908	114.872575	居民			W	400m
内化村中心小学	38.513352	114.872789	师生			W	410m

表 8 评价区域地下水、声环境、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功能	保护级别
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周围 1Km ²	-	-	饮用水水源	水质应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土壤环境	周边农田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表 1 中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	

评价适用标准

- (1) 环境空气质量: 区域 PM₁₀、TSP、PM_{2.5}、SO₂、NO₂、CO、O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 (2) 地下水环境: 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 (3) 声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 (4) 土壤环境质量: 执行《土地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要求。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见 9。

表 9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及类别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μg/m ³	150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
			1 小时平均		200
		O ₃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mg/m ³	10
		CO	24 小时平均		4
地下水环境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	pH	--		无量纲 6.5~8.5
		总硬度	≤	mg/L	450
		耗氧量	≤		3.0
		溶解性总固体	≤		1000
		氨氮	≤		0.5
		硝酸盐	≤		20
		亚硝酸盐	≤		0.02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L _{eq}	昼间	dB(A)	60
			夜间		50

- (1) 颗粒物(粉尘)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II时段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标准和表2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限值标准:
- (2) 污水治理设施中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用水标准。
- (3)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见10。

表10 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废气	水泥储罐及搅拌机	颗粒物	有组织: 10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II时段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标准
	原料库 配料、输送装置 原料运输装卸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5mg/m ³	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 排放限值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pH	6~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 城市绿化用水标准
		COD	/	
		SS	≤1000mg/L	
		氨氮	≤20mg/L	
		BOD ₅	≤20mg/L	
噪声	工业噪声源	昼间	60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
		夜间	50 dB(A)	

根据国家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污染特征,及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原则,确定本项目需实行总量控制的项目为颗粒物、SO₂、NO_x、COD、NH₃-N。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 颗粒物 0.022t/a、SO₂0t/a、NO_x0t/a、COD0t/a、 NH₃-N0t/a。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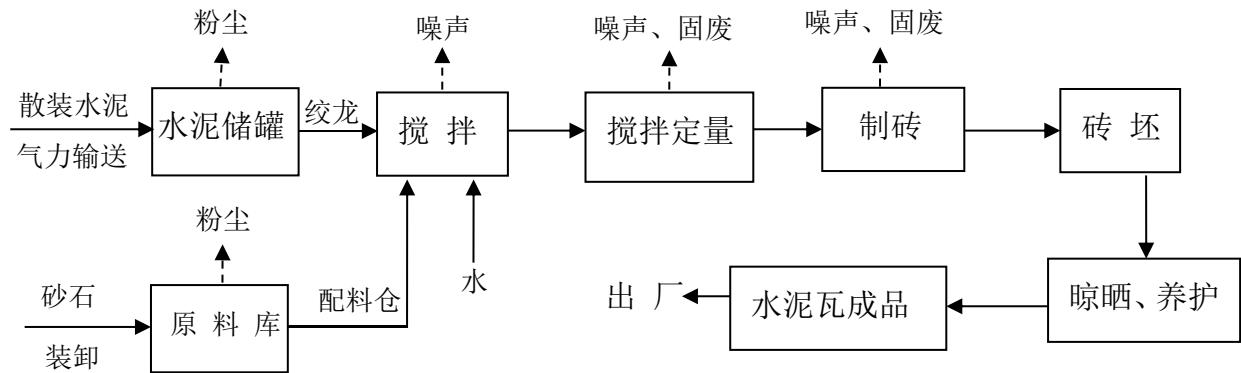


图 3 水泥瓦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简述

- (1) 水泥储存: 散装水泥由罐车运至厂内, 通过气力输送至水泥储罐内储存, 出仓时通过绞龙运输至搅拌机。
- (2) 砂石储存: 砂石料由自卸装载车运至厂区密闭车间储存, 通过卸料储存在原料库内。
- (3) 配料搅拌: 将主要原料砂石用铲车运至配料仓, 通过斗式提升机送入搅拌机。水泥通过绞龙运输至搅拌机, 并加水搅拌。
- (4) 搅拌加定量: 搅拌后通过绞笼运输至搅拌定量一体机。通过二次搅拌机下方软连接到定量机。
- (5) 压制成型: 通过二次搅拌加定量机后的浓浆液经输送带送入全自动压力机中压块成型水泥瓦。
- (6) 晾晒、养护: 成型水泥瓦坯运送至成品区堆垛, 在自然环境下晾干养护后, 即可得到成品水泥瓦。

主要污染工序：

营运期

- (1)废气：水泥储罐、搅拌机进料口粉尘，砂石料储存、配料仓上料粉尘及计量输送粉尘、车辆运输装卸粉尘。
- (2)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盥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和氨氮。
- (3)噪声：主要包括搅拌机、全自动压力机、输送装置、运输车辆等设备噪声。
- (4)固体废物：水泥瓦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料、废湿瓦坯、除尘设施的除尘灰、不合格水泥瓦；生活垃圾。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 气 污 染 物	水泥储罐、搅拌机	粉尘	512.38mg/m ³ , 1.66t/a	5.12mg/m ³ , 0.017t/a	
	原料库 输送装置 原料运输装卸	无组织粉尘	0.005t/a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02t/a, ≤0.5mg/m ³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300 mg/L、0.021t/a	0t/a	
		BOD ₅	200mg/L、0.014t/a		
		SS	150mg/L、0.011t/a		
		氨氮	35 mg/L、0.002t/a		
固 体 废 物	生产过程	废湿砖坯	14.4t/a	0t/a	
		废料渣	14.4t/a		
	除尘设施	除尘灰	1.64t/a		
	养护过程	不合格水泥瓦	1.5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1t/a		
噪 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包括搅拌机、全自动压力机、输送装置、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其声压级 80-90dB (A) 之间。在噪声控制措施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的要求。				
主要生态影响: <p>本项目用地为开元店镇规划用地，基本无植被的破坏和减少。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当地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已建成，本次评价不再分析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污染分析

①水泥储罐粉尘及搅拌机进料口粉尘

项目水泥由散装水泥罐车运入厂内，送入1个100t水泥储罐存储备用，上料时在罐顶部通气口附近会产生粉尘；搅拌机进料过程中也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项目罐顶呼吸口粉尘经管道引至一台布袋除尘器，搅拌机进料口处设置防风罩棚（三侧及顶部密闭，仅留一侧上料），并通过管道将粉尘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水泥储罐及搅拌机上料方式均为间断上料，年上料时间约为1080h。参照美国环保局《AP-42手册》中推荐的混凝土搅拌站原料上料时排尘系数，每上1t粉料产生粉尘0.23kg，则上料量为7218t/a，上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1.66t/a；水泥罐顶粉尘产生浓度为512.38mg/m³。项目水泥储罐、搅拌机进料口粉尘通过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一根15m高排气筒排空，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为3000m³/h，处理效率为99%。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约0.017t/a，排放浓度约5.12mg/m³，符合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Ⅱ时段排放限值标准。

②原料储存、配料仓上料、计量输送粉尘

水泥在上料进入专用储罐后，使用时由绞龙输送至搅拌机内，整个过程均为密闭操作，不起尘。搅拌机生产商品混凝土拌和过程中需要加水，也不会有粉尘产生，因此厂区无组织粉尘排放主要来自配料仓上料粉尘和原料区堆料粉尘。

项目砂石在进厂前经过水洗干净，表面无尘土附着，且湿度大（进站湿度约10%）、粒径大本身不易起尘，用卡车运输至封闭式生产车间存放，上料过程使用铲车直接倒入配料仓，再由斗式提升机送至搅拌机填料口。由于砂石料在生产车间内存放，料堆表面风干，再受到扰动后，其在配料、计量、输送过程中产生少量无组织粉尘，拟采取密闭生产车间，设推拉门以供车辆出入，且项目车间顶部配备喷水雾设施抑制原料堆场粉尘，配料仓上料粉尘及输送过程采用喷水的方式抑制粉尘的产生。

④原料运输、装卸起尘量

原料输送、进出料会产生一定的扬尘，自卸汽车卸料起尘量选用山西环保科研所、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估算：

$$Q = e^{0.6u} \frac{M}{13.5}$$

式中：Q——自卸汽车卸料起尘量，g/次；

u——平均风速，m/s；

M——汽车卸料量，t。

本项目自卸汽车卸料起尘量为12.5g/次，由于原料运输、装卸过程时间较短，在采取如下措施前提下，项目原料运输对周围敏感点产生的影响较小。

a、加强原料的运输及装卸管理。装卸时采用洒水抑制粉尘，为减少运输扬尘，不得使用拖拉机和农用汽车运输，原料运输车辆采用加盖篷布货运汽车运输；汽车在厂区內行驶速度应小于10km/h。

b、运输物料的汽车不应超载(或物料装得过满)。

c、物料存放在相应的原料场，及时对道路进行洒水，清扫路面，最大限度减少物料运输产生的交通扬尘。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可较大限度的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扬尘量可降低80%以上，粉尘排放量为0.005t/a，排放速率为0.002kg/h。颗粒物浓度满足符合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4)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1) P_{max} 及 $D_{10\%}$ 的确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利用AERSCREEN估算模式，根据项目污染源初步调查结果，选择颗粒物为主要污染物，计算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i个污染物)，及第i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

其中 P_i 计算公式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估算模式计算参数见表 11, 项目废气污染源强见表 12-14。

表 11 估算模式计算参数一览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最低环境温度		-10.0 °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12 点源正常工况排放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坐标(°)		坐标(°)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经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流速(m/s)			
水泥储罐治理设施排气筒	114.87242	38.511973	67.0	15.0	0.4	19.1	11.0	PM10	0.1570	kg/h

表 13 面源正常工况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左下角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经度		长度(m)	宽度(m)	有效高度(m)			
矩形面源	114.872191	38.511664	67.0	41.65	51.79	10.0	TSP	0.0020	kg/h

表 14 项目非正常排放参数一览表

非正常排放源	原因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水泥储罐治理设施排气筒	袋式除尘器损坏	颗粒物	0.23	0.5	1-2

正常排放下污染源预测结果见表 15。

表 15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判据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_{\max} ($\mu\text{g}/\text{m}^3$)	P_{\max} (%)	$D_{10\%}$ (m)
点源	PM10	450.0	15.363	3.414	/
矩形面源	TSP	900.0	1.2932	0.1437	/

(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的依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T2.2-2018)，将大气环境评价工作划分判据列于表 16。

表 16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判据一览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3) 评价工作级别确定

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有组织排气筒排放的 PM10， P_{\max} 值为 3.414%， C_{\max} 为 15.363 $\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4) 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本次大气环境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大气环境影响进一步预测工作，直接以估算模型的计算结果作为预测与分析依据。估算模式预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浓度贡献值较小，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5)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①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1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2	P1	颗粒物	5.12	0.157	0.017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 放总计	颗粒物			0.017	

②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1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 类	主要污染防治 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M1	原料库+联 合车间	颗粒物	加强车间密闭， 提高集气罩集 气效率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DB13/2167-2015) 表 2 排放限值标准	0.5	0.005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05	

③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19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0.022

④项目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表 20 项目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非正常排放源	原因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 时间/h	年发生频 次/次	措施
水泥储罐治理设施排气 筒	袋式除尘 器损坏	颗粒物	0.23	0.5	1-2	停工，及 时修理

(6)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与卫生防护距离

A.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可不进行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根据估算模式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故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B.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13021-91) 的有关规定，对项目

颗粒物、NH₃、H₂S 无组织排放做卫生防护距离预测，其预测模式可按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值 (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 (m²) 计算；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其中 A 取为 470，B 取为 0.021，C 取为 1.85，D 取为 0.84。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取值及计算结果一览表见表 21。

表 2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取值及计算结果一览表

产污单元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1 小时评价标准 (mg/m ³)	计算系数	卫生防护距离 (m)	级差 (m)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02	0.9	A=700 B=0.0021 C=1.85 D=0.84	2.355	50

根据预测结果并结合提级要求，该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定为 50m。厂界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杨庄屯村 280m，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7)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2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geq 2000\text{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geq 50\text{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leq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leq 1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leq 3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0.5)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 $\leq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非正常}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_{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leq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22) t/a	VOC _s (—) t/a					

注: “”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 废水源于水泥瓦养护用水、机械设备清洗和生活污水。水泥

瓦养护废水全部蒸发，机械清洗废水洒落地面自然蒸发，不外排；由于项目职工来自周边农村，厂区不设食堂和浴室等设施，厕所采用旱厕所，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因此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等生活废水，废水排污系数以80%计，生活废水产生量0.32m³/d (70.4m³/a)，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和氨氮，污染物浓度排放分别为300mg/L、200mg/L、150mg/L、35mg/L，产生量分别为0.021t/a、0.014t/a、0.011t/a、0.002t/a，生活污水排入一体化污水治理设施，处理后中水用于厂区绿化。厂区绿化面积约150m²，所需水量为0.28m³/d，厂区绿化面积可消纳此废水，本次评价考虑冬季废水需储存，建设1座25m³废水收集池储纳中水。

项目废水一体化治理设施处理后，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用水标准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2-2018)中表1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一览表，本项目废水仅生活污水，且生活污水不外排，故本项目无需开展地表水等级评价。

综上所述，废水得到综合利用，实现了废水回用的资源化利用目标，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当地地表水及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2.2 废水类别及治理设施一览表

表2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不外排	/	TA001	一体化污水治理设施	物化处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3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24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环境保护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影响途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影响因子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 水环境质量	数据来源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 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 开发利用状况	调查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 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 查	数据来源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段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 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 数 () 个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 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体)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 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 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 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input></input></input>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指廊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 和水环境影 响减缓措施 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COD	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氨氮	0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生态流量确定	()	()	()	() ()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 ³ /s; 鱼类繁殖期 () m ³ /s; 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 鱼类繁殖期 () m; 其他 () m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措施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一体化治理设施排放口)									
	污染物排放清单	(COD、BOD5、SS、氨氮)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包括搅拌机、输送装置、提升机、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根据工程设计资料及类比调查资料可知，本项目搅拌机、输送装置、提升机、运输车辆等源强约 80~90dB (A) 之间。在噪声控制方面首先选用低噪设备，并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的要求。同时项目搅拌站主要噪声源距离环境敏感点均在 280m 以外，环境敏感点声环境可维持现状水平，项目噪声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料、废湿砖坯、除尘灰、不合格水泥瓦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渣料产生量 14.4t/a，废湿瓦坯 14.4t/a，除尘灰 1.64t/a，均可全部综合回收利用，不外排；养护过程产生的不合格水泥瓦 1.5t/a，作为建筑垃圾外售。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 1.1t/a，在厂内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因此，项目固体废物可全部得到妥善处

置，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五、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水泥制品制造业，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A中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的划分，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故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属于“IV类”。故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六、环境管理

企业设置专人进行环境管理，对企业的生产进行有效地监控，及时掌握和了解污染治理与控制措施运行的效果，以及厂区周围区域环境质量的变化，为制定防治污染对策、强化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企业严格执行环境管理相关机构职能：

- (1) 制定本企业环境监测的年度计划；
- (2) 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本企业的各种污染源、厂区的环境状况开展日常例行监测，并确保监测任务完成；
- (3) 对本企业污染源和环境质量进行调查分析，掌握主要污染物的排放规律和环境质量发展趋势，按规定编制报表和报告，上报有关主管部门；
- (4) 负责本企业污染事故的调查及监测，及时将监测结果上报有关主管部门；
- (5) 参加企业环保设施的验收和污染事故的调查工作；
- (6) 做好监测设备的维护保养，定期检验，以保证监测工作正常运行。

七、监测计划

项目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且不外排，故本项目不监测废水，项目检测内容为废气及噪声，项目依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项目所执行排放标准、各行业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等要求制定监测计划，项目设备运转会产生噪声，故需对项目噪声进行检测。检测计划见表 25。

表 25 项目检测计划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周期	执行标准
大 气	水泥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有组织污染源净化设施进出口设取样点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 表 1 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标准
	无组织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浓度	厂界外 10m 处上风向设置参照点, 下风向设监控点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 表 2 标准限值
废 水	BOD ₅ 、SS、氨氮	一体化污水治理设施排放口	1 次/年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 表 1 城市绿化用水标准
噪 声	厂界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四周均匀布设 4 个监测点, 测点选在厂界外 1m、高度 1.2m 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的位置	1 次/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水泥储罐、搅拌机	粉尘	专用密闭储罐+搅拌机进料口设防风罩棚(三侧及顶部密闭,仅留一侧上料)+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	有组织颗粒物满足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II时段排放限值标准	
	配料及输送装置	粉尘	配料及输送时洒水抑尘	无组织颗粒物满足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标准限值	
	原料储存	粉尘	砂石均经过水洗+密闭车间内储存+喷淋装置		
	车辆运输、装卸	粉尘	道路定期清扫、洒水 运输车辆加盖苫布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治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 (GB/T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用水标准	
		BOD ₅			
		SS			
		氨氮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废渣料、废湿砖坯	全部回收利用	不外排	
	除尘设施	除尘灰			
	养护过程	不合格水泥瓦	作为原料回收利用	全部妥善处置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该项目主要噪声源搅拌机、全自动砌块成型机、输送装置、运输车辆等,声压级别为80~90dB(A)。在噪声控制措施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h3>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h3> <p>本项目用地为开元镇规划用地,基本无植被的破坏和减少。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当地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p>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建设项目概况

1.1 工程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8 万块水泥瓦项目

(2) 建设单位：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项目位于定州市开元镇杨庄屯村村南 280 米处，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 $38^{\circ}30'41.79''$ ，东经 $114^{\circ}52'20.91''$ ；项目东侧为乡村路，南侧为乡村路，西侧为空地，北侧为空地，东南侧为自行车维修店，东北侧为废品回收站。

周边环境敏感点：项目东距大杨庄村 310m，北距杨庄屯村 280m，西距内化村 680m，西距内化村中心小学村 410m，西距内化村散户 400m。

(5) 占地面积及土地性质：项目占地面积 866 平方米，不属于双违企业，该项目建设符合定州市明月店镇用地发展规划，定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项目证明（见附件）。

(6)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

(7) 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本项目建设 1 条水泥瓦生产线，年产水泥瓦 48 万块。

(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项目年工作日为 220 天，日工作制度为白班工作制，每班 10 小时。

1.2 项目选址

周边环境敏感点：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开元镇杨庄屯村村南 280 米处，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 $38^{\circ}30'41.79''$ ，东经 $114^{\circ}52'20.91''$ ；项目东侧为乡村路，南侧为乡村路，西侧为空地，北侧为空地，东南侧为自行车维修店，东北侧为废品回收站。

周边环境敏感点：项目东距大杨庄村 310m，北距杨庄屯村 280m，西距内化村 680m，西距内化村中心小学村 410m，西距内化村散户 400m。

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1.3、建设内容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其中，主体工程主要建设 1 座封闭式生产车间，内置 1 套水泥瓦生产系统；辅助工程主要建设办公室、原料储罐区和 1

座封闭式原料库；公用工程供电设施由开元镇供电所提供，供水设施厂区自建取水井；由于项目职工来自周边农村，厂区不设食堂和浴室等设施。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490m²。

1.4、项目衔接

(1) 给水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18.66m³/d (4105.2m³/a) 厂区自建取水井，可以满足本项目用水需要。

(2) 排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废水源于水泥瓦养护用水、机械设备清洗和生活污水。水泥瓦养护废水全部蒸发，机械清洗废水洒落地面自然蒸发，不外排。由于项目职工来自周边农村，厂区不设食堂和浴室等设施，厕所采用旱厕所，因此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等生活废水，废水排污系数以 80%计，生活废水产生量 0.32m³/d (70.4m³/a)，生活废水经一体化污水治理设施治理达标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3) 供热

本项目冬季不生产，不设燃煤锅炉房，办公取暖采用空调。

(4)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电源引自定州市开元镇供电管网，全厂年总用电量为 10 万 kWh，能够满足用电需求。

2、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概述如下：

(1)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区域 SO₂、O₃ 达标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表 1 二级标准要及修改单要求，PM_{2.5}、PM₁₀、NO₂、O₃ 污染物均不达标。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2) 地下水环境

评价区域地下水水质良好，pH、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氨氮、氯化物、硫酸盐等监测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要求。

(3) 声环境

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昼间和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

(4) 土壤环境

区域土壤环境满足《土地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表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要求。

3、污染物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空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水泥储罐进料粉尘及搅拌机进料口粉尘；无组织粉尘主要为砂石料储存、配料仓上料、计量输送粉尘及车辆运输装卸粉尘。

项目水泥由散装水泥罐车运入厂内，送入专用水泥储罐存储备用，搅拌机进料口处采用设置防风罩棚(三侧及顶部密闭，仅留一侧上料)。水泥储罐、搅拌机进料口粉尘通过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一根15m高排气筒排空，处理效率为99%。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符合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 表1第II时段排放限值标准。

水泥在上料进入各自储罐后，使用时由绞龙输送至搅拌机内，整个过程均为密闭操作，不起尘。因此厂区无组织粉尘排放主要来自原料储存粉尘排放主要来自砂石上料配料仓上料粉尘和原料区堆料粉尘。

项目砂石在进厂前经过水洗干净，表面无尘土附着，且湿度大(进站湿度约10%)、粒径大本身不易起尘，用卡车运输至封闭式原料库存放，上料过程使用铲车直接倒入配料仓，再由斗式提升机送至搅拌机填料口。由于砂石料在生产车间内存放，料堆表面风干，再受到扰动后，其在配料、计量、输送过程中产生少量无组织粉尘，拟采取密闭生产车间，设推拉门以供车辆出入，并在车间上方按装水喷淋装置，抑制砂石料堆料粉尘及配料仓上料粉尘。另外在物料运输过程中可能由少量物料撒落经过车辆碾压产生二次扬尘和卸石子时出现的扬尘，因此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运营期定时清理撒落的物料并洒水抑尘，保持厂区地面清洁，并在石子卸车时洒水抑尘。经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本项目无组织粉尘排放将不会造成环境污染。

综上，项目废气可全部达标排放，且排放量较小，因此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

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废水源于水泥瓦保养用水、机械设备清洗和生活污水。水泥瓦养护废水全部蒸发，机械清洗废水洒落地面自然蒸发，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和氨氮，生活废水经一体化治理设施治理达标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同时厂区采取有效防渗措施，可有效阻止污染物下渗，项目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很小。综上所述，本项目不会对当地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包括搅拌机、输送装置、提升机、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根据工程设计资料及类比调查资料可知，本项目搅拌机、输送装置、提升机、运输车辆等源强约 80~90dB (A) 之间。在噪声控制方面首先选用低噪设备，并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的要求。同时项目搅拌站主要噪声源距离环境敏感点均在 280m 以外，环境敏感点声环境可维持现状水平，项目噪声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渣料、除尘灰、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其中生产中产生的废渣料、废湿砖坯、除尘灰全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在厂内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因此，项目固体废物可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5）卫生防护距离结论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同时参照其他同行业卫生防护距离，确定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项目厂界距离最近的杨庄屯村 280m，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4、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砖瓦制造，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 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且不在《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之列，属于《河北省墙体材料产业调整导向目录》(冀发改环资《2015》1089 号) 鼓励发展类中“单线年生产规模 \geq 3000 万块标砖”，该项目已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编

号：定行审项目[2018]133号。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总量控制指标

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结合本项目的排污特点，确定新建项目需执行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SO₂、NO_x、COD、NH₃-N。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颗粒物0.022t/a、SO₂0t/a、NO_x0t/a、COD0t/a、NH₃-N0t/a。

6、工程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可行，工程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污染影响。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建议

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所在地具体情况，提出以下建议

- (1) 项目应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2)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m，建议当地政府应做出规定，禁止在此卫生防护距离内建设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区，以免产生新的环境污染纠纷。

三、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	数量	验收指标	投资(万元)	验收标准
大气污染物	水泥瓦生产线水泥储罐及搅拌机进料口粉尘	专用密闭储罐+搅拌机进料口设防风罩棚(三侧及顶部密闭,仅留一侧上料),罐顶逸气口、搅拌机进料口粉尘通过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外排	1套	粉尘≤10mg/m ³	2.0	有组织颗粒物满足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II时段排放限值标准
	原料储存粉尘	砂石均经过水洗+密闭车间储存+水喷淋装置	1座	无组织粉尘≤0.5mg/m ³	1.0	无组织颗粒物满足河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标准限值
	配料、输送装置粉尘	配料及输送过程中喷洒水雾抑尘	—			
	车辆运输、装卸粉尘	道路清扫洒水 车辆加盖苫布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一体化污水治理设施	1套	pH6.0~9.0 BOD ₅ ≤20mg/m ³ 氨氮≤20mg/m ³ SS≤1000mg/m ³	1.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用水标准
噪声	机械噪声	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若干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0.7	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排放》(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废渣料、废湿砖坯	全部回收利用	—	妥善处置率100%	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
	除尘灰	全部回收利用	—			
	不合格水泥瓦	作为原料回收利用	—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合计					5.0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占地证明

附件 2 工信局说明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性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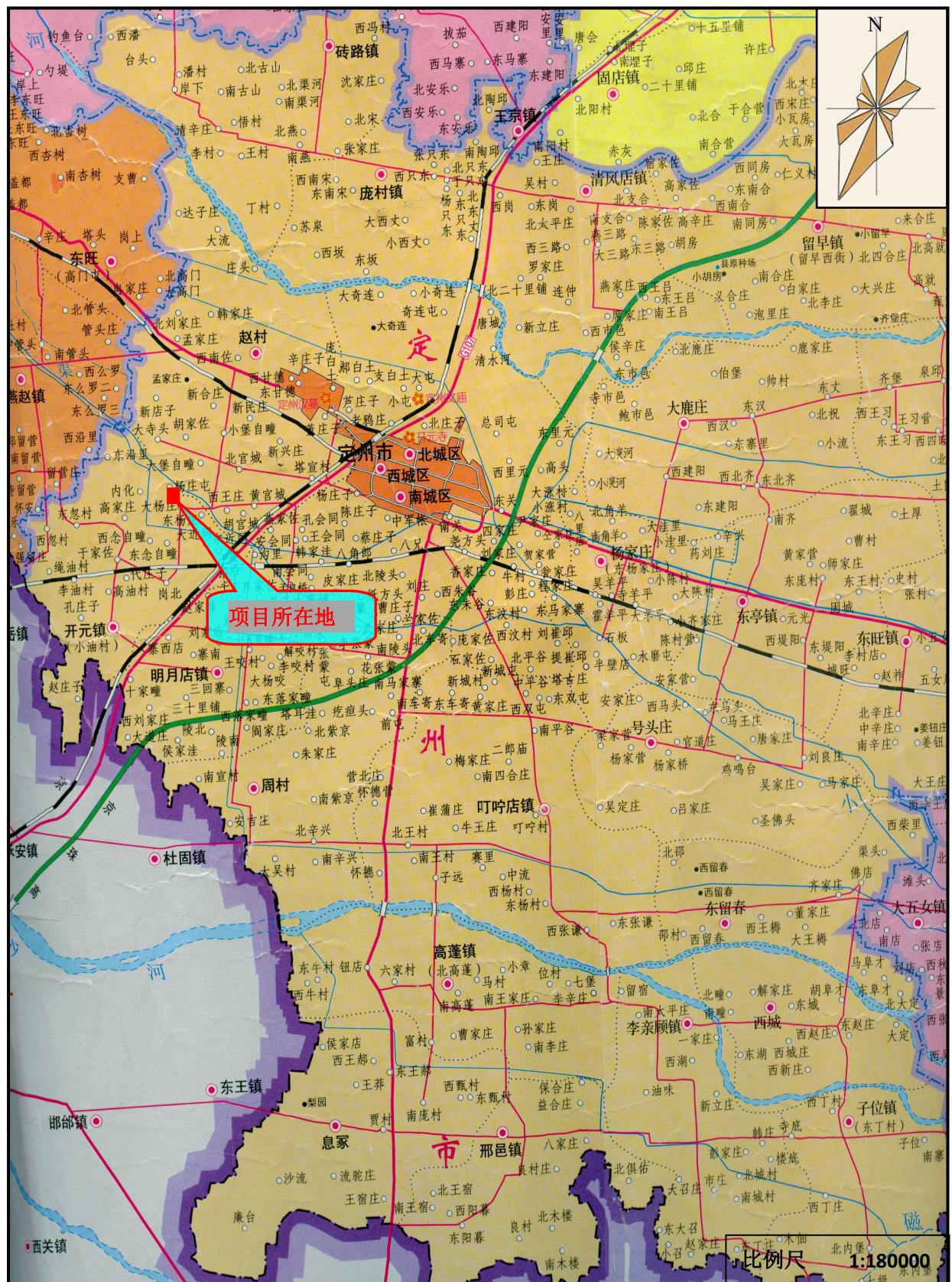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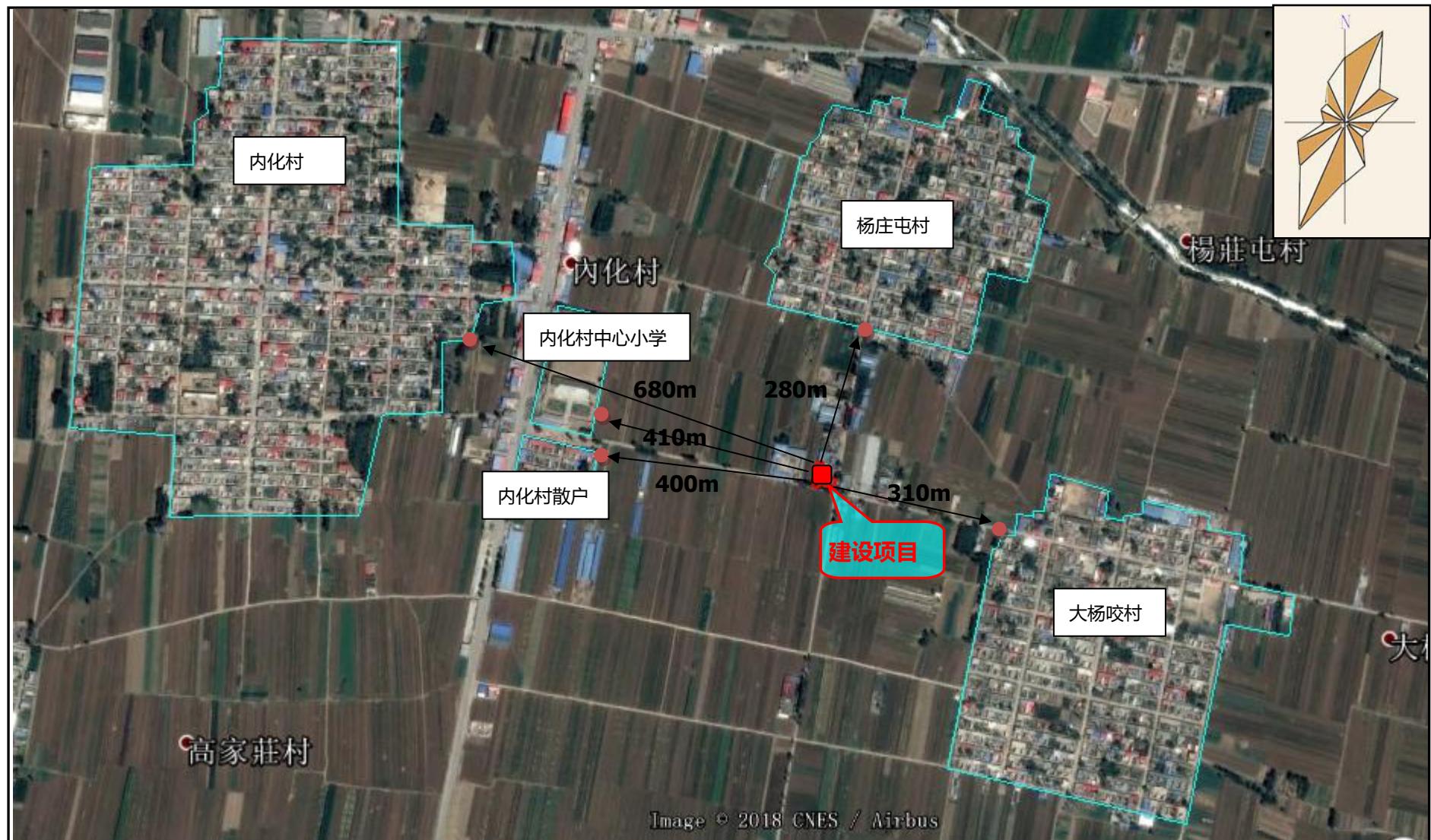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公司年产 48 万块水泥瓦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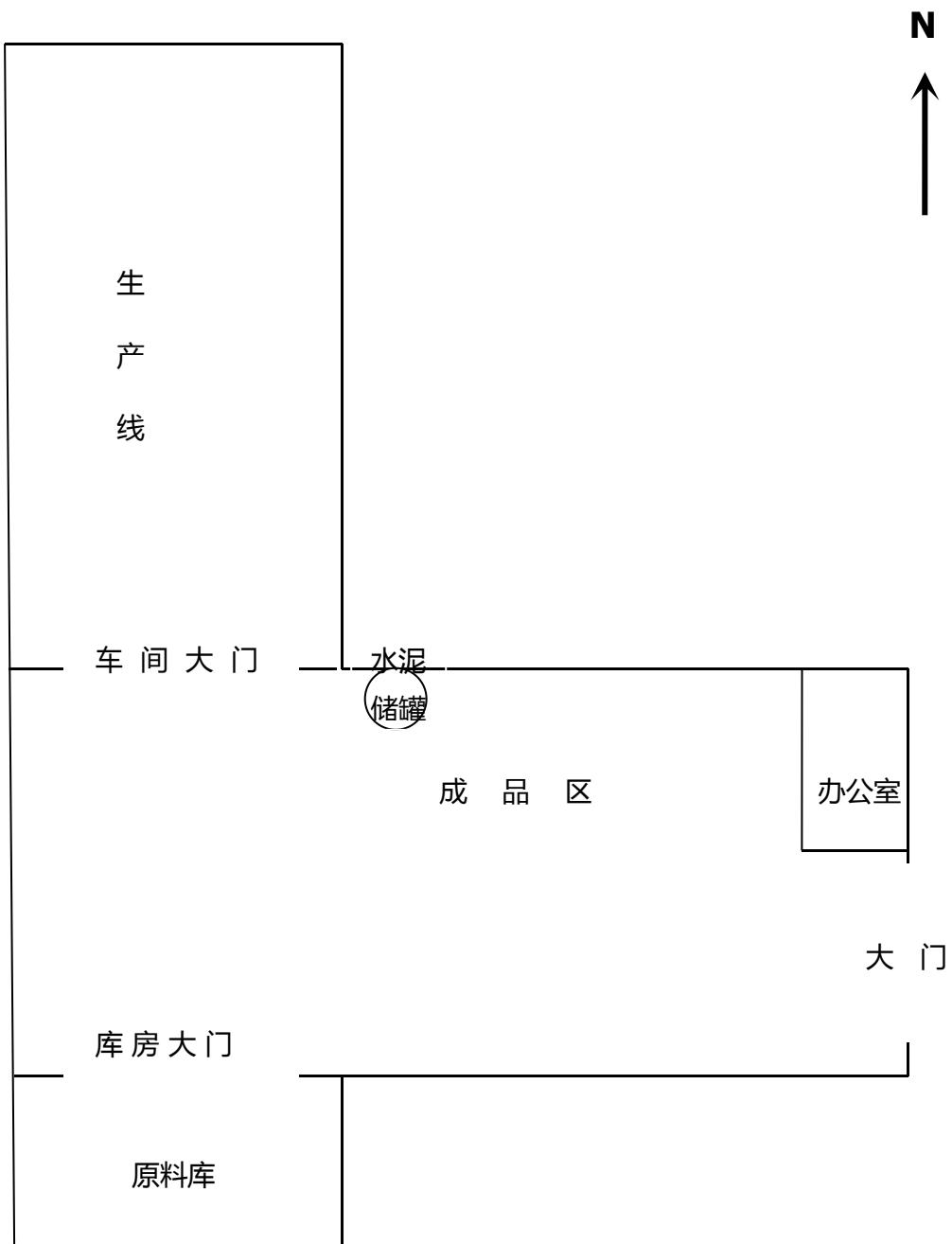
编制日期: 2019 年 10 月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3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备案编号: 定行审项目(2018)133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关于年产48万块水泥瓦厂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 年产48万块水泥瓦厂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 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村南280米处。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占地面积866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490平方米。其中, 建设封闭式生产车间330平方米、封闭式原材料库60平方米、办公室面积100平方米。购置一套水泥瓦生产设备设施和配套节能环保设备设施。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为500万元, 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100%。

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 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 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 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 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 开工建设后, 及时将项目进度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予以报送; 如果不再继续实施, 应撤回已备案信息。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8年10月30日



项目代码: 2018-130682-30-03-000216

地类证明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拟建于开元镇杨庄村村南，面积约为1.2亩，四至为：北至空地，西至杨庄村地，南至道路，东至道路。经查2017年定州市土地利用数据库，此地块地类为建设用地。

定州市国土资源局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营业 执 照

(副本)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09PK0C4W

名 称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
法定代表人 王立祥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1月22日至 2038年01月21日
经营范围 水泥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1 22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8万块水泥瓦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建设一套水泥瓦生产系统。</u> 规模: <u>年产水泥瓦48万块</u>)						
	项目代码 ¹	2018-130682-30-03-000216										
	建设地点	河北省定州市										
	项目建设周期（月）				计划开工时间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预计投产时间							
	建设性质	新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 3021 水泥制品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4.872475	纬度	38.511608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5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		所占比例（%）	1.0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定州义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立祥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河北博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123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682MA09PK0C4W		技术负责人	王立祥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311-83055026	
	通讯地址	定州市开元镇杨庄村		联系电话	13930260686		通讯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友谊大街122号				
污染 物排 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COD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颗粒物		0.000	0.021	0.000	0.021	0.021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0.000	0.000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无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无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无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无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 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 ⑥=②-④+③